

中原证券

关于北京弘祥隆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中原证券作为北京弘祥隆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祥隆”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京弘祥隆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后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3】第 0559 号）。

《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主要内容如下：“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所述，弘祥隆公司 2022 年发生净亏损 1,372,367.04 元，且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弘祥隆公司资产总额为 6,580,703.19 元，实收股本为 11,22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10,533,770.25 元，已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二，连同财务报表附注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弘祥隆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022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0 元，其他业务收入 298,956.43 元（主要系子公司厂房出租收入所得），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6,580,703.19 元，所有者权益为 972,743.30 元，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0,533,770.25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11,22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2022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弘祥隆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 2、《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3】第 0559 号）。

中原证券

2023 年 4 月 26 日